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4月27日，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赵昕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认真审议了提交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经逐项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全部议案，决议如下：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具的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季一季报》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关联交易确认以及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讨论，认为公司2016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2017年度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该等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市场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主要业务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